



开栏的话

在周口这片土地上,有很多历史人物,他们或做官、或讲学、或游寓,他们的热情、才智、德行深深化育过这片土地。时至今日,这片土地上依然流传着他们的经典故事。

立足今日周口版图在历史上的辖域,以“仁义礼智信忠孝勇节宽恕诚俭”之君子德行框架,考证与还原他们与周口的交融,描绘他们在周口地域上的道德化育场景,使今天的周口人民感悟他们的道德力量和精神滋养,是作者创作“文脉周口”系列文章之初心。

创作过程是繁琐的。有些人物在历史典籍中只有只言片语,历史文献也需要资料互证,这每篇文章背后都有详细的参考文献索引,以供大家进行查找。写法上,作者采用的是通俗化语言,尽力以当下更容易接受的风格去叙述,以增加与读者的亲近感。

作为周口人,我们生于这片土地、成长于这片土地,从历史文献中看到先贤的身影,如同看到家族长辈;感悟他们的事迹,如同在他们身边受业而得以教化;聆听他们的言论,如同倾听家族先辈们的谆谆叮嘱,使自己的德行得以匡正;学习他们的志向追求,使自己有所崇高。

我们热爱这片土地,热爱为这片土地贡献过精神力量的人。为此,本报即日起开设“文脉周口”专栏,让人们从先贤身上感悟他们的道德魅力,不断完善提高自己的道德品行,为倾力打造“道德名城,魅力周口”,为周口全面高质量发展,贡献力量。

『文脉周口』系列历史人物之陈完

流浪者有廉志

黄献

置自己国家人民的生死于不顾,在异国他乡下贱到无以复加的地步,他不死,天理不容。

反过来想,如果陈陀贤明治世,公子跃估计也难以有下手的机会。

跃,就是陈厉公,陈完的生父,陈宣公的亲哥哥。

三

陈完投奔到齐国时,齐国在位的是齐桓公。

齐桓公已经在位十四年,在管仲辅助下,已经同诸侯会盟了好几次,霸主之形逐渐显露。

齐桓公早就听说过陈完的贤良,爱惜人才的他对陈完的到来是持欢迎态度的。

首次见面,齐桓公拿出了足够的诚意,要拜陈完为卿。

这可是个大官职。可没想到的是,陈完死不接受。

陈完给出的理由是自己只是一个流浪汉,无德无才更无功,接受这么大的官职,等于推自己走上死路。

陈完说得对。以流浪身份获得卿之高位,会遭到齐国大夫们的嫉妒,但齐桓公不许他拒绝,命令陈完必须接受

一个官位。

没办法,陈完只好接受了“工正”这么一个小职位。

知人者智,自知者明。从这件事上可以看出陈完是一个懂得审时度势,有自知之明的智者。

孟子曾说过,如果因为生活必须做官,那就做小官。什么是小官?守城门的、打更的、为人放牧的、在仓库当会计的,都是小官。

陈完应该就是这么想的。身无分文的陈完到齐国需要生活,当官的目的只是为了赚取生活费,所以不接受卿之职,更愿意成为工正之流。

这种淡泊名利的心态,让齐桓公刮目相看。

四

齐桓公经常找陈完喝酒。

有一次,一直喝到天即将黑。齐桓公命人掌灯,陈完却制止了。“八小时之内陪您,那是我的工作义务,八小时之外的时间,对不起,恕不相陪,我该回家了。”齐桓公惊诧不已,说:“别那么拧巴,要是换作他人,我还懒得同他喝呢!”

陈完又说:“陪君主喝酒,已经完成了喝酒的礼仪,适可而止,不过度,这是做臣子的义;君主已经赐酒给臣子,已经完成礼宾的礼仪,适可而止,这是做君主的仁。”

说得齐桓公无言以对,但因此齐桓公对陈完的敬佩又增加了一分。

知止而止,是圣人之表现。孟子曾经夸赞孔子知止而止。

知止而止能练就一颗淡然之心。

陈仲子不食不义之食,不居不义之屋,恪守廉洁之操守,应该源自于此。

五

陈完在齐国广受赞誉。这么牛气的人,出生时自然会有征兆。

在典籍中关于陈完记载有两次占卜事例,这两次事例,成为后人研究《周易》的重要参考资料。

陈完年幼时,周天子的太史官来到陈国,陈完的父亲陈厉公曾邀请太史官为陈完算了一卦。

占卜占的卦象是观卦。变爻在六四,观卦爻变成否卦,对应的爻辞是:观国之光,利用宾于王。

不懂《周易》的人,是看不懂这句话的,只需要知道太史官给陈完占卜的结果是这小子将来要跑到齐国去。

陈完后来果真跑到了齐国。太史官算卦之准,几千年来一直受到后人仰慕。

其实,更准的是懿氏的占卜。齐国大夫懿氏想将女儿许配给陈完,就让妻子也占卜了一卦。

卜的卦辞很押韵,总共四句:

凤凰于飞,和鸣锵锵;  
有妣之后,将育于姜;  
五世其昌,并于正卿;  
八世之后,莫之与京。

这是什么意思呢?意思是这个婚姻非常顺利,陈完这个家族将来要弄大事,他的五代玄孙将成为大臣之首,他的八代玄孙将成为国家的掌舵人。

事实证明果真如此。陈完的后人田常取代齐国君主自立为君,历史上称之为“田氏代齐”。

试想一下,现在若是有人算卦算这么准,那算一卦得收多少钱?

六

从田氏代齐可以看出陈完后继有贤良。

能够成为君主的,没有一个是笨鸟。

从陈仲子的廉洁之风可以看出陈完家族的家风有所传承。

子贡曾经问孔子:“老师,贫穷时不谄媚,富裕时不骄傲,你觉得这种操守如何?”

孔子回答说:“还可以,但不如贫穷时固贫守道,富裕时爱好礼仪。”

陈完在困顿之时不贪名利之利益,能够守住自己的淡泊之心,实为君子之操守。

穷困时尚能不失气节,这样的人,给予再多的赞美都不为过。

参考文献:

- 1.《春秋》,孔子著,吉林文史出版社,孙建军主编,2017年1月第一版,P52、P53、P63、P78、P80、P。
- 2.《左传译注》,李梦生撰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04年7月第一版,2014年9月第十次印刷,P63、P146。
- 3.《春秋穀梁传译注》,承载撰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04年7月第一版,2015年1月第八次印刷,P65、P71。
- 4.《春秋公羊传译注》,王维堤、唐书文撰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04年7月第一版,2014年8月第九次印刷,P62、P66、P144。
- 5.《史记(评注本)》,岳麓书社,韩兆琦译注,2012年10月第一版,2016年6月第14次印刷,P535、P734。
- 6.《孟子译注》(简体字本),杨伯峻译注,中华书局,2008年12月第一版,2015年7月第15次印刷,P118。
- 7.《先秦诸子系年》,钱穆著,商务印书馆,2001年8月第一版,2015年10月第15次印刷,P43、P53。

假如让你三天不吃饭,别人给你美味佳肴,你会接受吗?

估计很多人都会接受,但陈仲子就不接受。

陈仲子是齐国人,在齐国姓田,史书上又称其为田仲子,因为他的祖先来自陈国,所以亦称陈仲子。

陈仲子和孟子是同时代人。

孟子在齐国做官的时候,称其为齐国的大贤人。

巨擘。孟子当时用的是这个词。

陈仲子认为兄长的俸禄为不义之财,便拒绝食用兄长的食物,也拒绝居住兄长的房屋,一个人居住在於陵,三天没饭吃,饿得耳朵失去了听觉,眼睛也看不见了,从井沿边摸到一个被虫子啃掉一大半的李子,吃后耳朵恢复了听觉,眼睛也恢复了视力。为此,齐国人都赞扬陈仲子的廉洁精神。

陈仲子的廉洁是有着家族基因的,这需要从他的始祖陈完说起。

陈完本是陈国君主的太子党,毫无折扣的官二代。

但是,他为什么跑到齐国了呢?这需要提及一个人:御寇。

御寇是陈国国君陈宣公的太子。掌握朝政二十余年的陈宣公爱上了一个美人,这个美人给他生了一个儿子。

“让咱们的宝贝儿子继承你的君主之位吧!”美人对陈宣公说。色迷心窍的陈宣公竟然听了美人的话,将嫡长子御寇给杀掉了。

这件事令朝野震动。御寇的一干朋友中,陈完和他关系最好。

陈完瞬间觉得自己也难逃屠手,连夜带着颠孙逃到齐国。

以国为姓,从此以陈姓开始生活。陈完是第一个以陈为姓氏的人。

陈完的后人为感谢齐国君主给予田

地以生活,就改姓为田。

田,作为姓氏从此出现在华夏大地上。

陈完、田完,陈仲子、田仲子,一个人都是两个名字。陈田一家,也由此而来。

二

陈完是陈宣公的侄子。从陈桓公到陈宣公,之间隔着陈陀、陈厉公、陈庄公三人,他们之间的更替充满了狗血剧情。

当然,陈厉公、陈庄公、陈宣公,他们是兄弟仨,继位之纠纷,相对还平静些。

陈桓公去世前离家出走一个多月,朝政大乱,他的弟弟陈陀趁机杀掉陈桓公的大儿子免,自立为陈国君主。

大儿子免被杀掉后,免的三个弟弟自然不甘罢休。

他的大弟弟叫跃,跃的外婆家在蔡国,蔡国看陈国如此混乱,就有意帮助跃杀掉陈陀,让跃继位。

关于陈陀的死亡有两个版本。

《史记》记载的是,在跃的计谋下,蔡人用美女引诱陈陀,然后趁机杀死。另外一个版本来自于《春秋·梁传》,该书记载的情节是陈陀在蔡国打猎,因为猎物与当地老百姓发生争执,被当地老百姓射杀。

这两个版本仅仅是死亡诱因不同,共同处是陈陀死在蔡国,陈陀是被蔡国人杀死的。

陈陀的死,被孔子鄙视。孔子在《春秋》中对“陀”字的解释是:灭绝。意思是说,陈陀这种人的品德会灭国。陈陀到底是哪种德性?按照现在的说法是下贱至极。

陈陀娶蔡女为妻,蔡女在蔡国有情人,经常回蔡国和情人约会,而陈陀也跟着去,一起鬼混。